

2021 年中汽研检认证项目扶持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和《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金融办)关于开展2022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发〔2022〕5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湖南湘江新区财政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2022年8至9月对中汽院智能网联汽车检测中心(湖南)有限公司的项目扶持资金实施了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项目决策、资金管理、项目管理以及项目绩效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评价工作已完成,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价情况

评价小组通过听取中汽院智能网联汽车检测中心(湖南)有限公司对项目情况的介绍,检查、核对项目资金预算资料和项目立项文件以及项目申报、评审、资金分配等项目的执行资料,项

目收支明细账及原始凭证等财务资料，运用收集、整理、分析评价基础资料和数据，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现场查看和问卷调查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二、项目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贯彻湖南省“创新引领、开放崛起”发展战略，打造湖南湘江新区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高度，打造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高地，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于2019年1月与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汽研公司”）签订《中国汽研智能网联合国检中心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双方就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检验中心创建项目成立合资公司中汽院智能网联汽车检测中心（湖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院（湖南）公司”），中汽院（湖南）公司积极服务于国家战略及地方产业发展，承担着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南）筹建、湖南省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省级第三方管理机构等职能，是湖南省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上的重要一环，以国家智能网联汽车（长沙）测试区为基础，打造封闭、半封闭、开放道路测试区“三大基础测试平台”，建设智能网联汽车整车实验室、智能网联零部件实验室、V2X网联通讯和信息安全实验室、智能汽车虚拟仿真实验室“四大实验室”，致力于成为立足湖南，辐射华南、华东、华中的国家级检测中心。

根据《合作协议》，管委会在合作期间根据项目完成情况向

中汽院（湖南）公司提供重大创新平台奖励，用于支持中汽智能公司取得国检中心资质、举办赛事活动以及完成经营贡献。

（二）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中汽院（湖南）公司成立于2020年12月25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100MA4T12UN05；注册资本5,000.00万元，其中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550.00万元、占股51.00%，湖南湘江智能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出资2,450.00万元、占股49.00%；法定代表人为田翔；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路336号湖南省检验检测特色产业园A1栋1501；经营范围：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服务；机动车性能检验服务；汽车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检测设备的研发、销售、租赁；教学设备的研究开发；车辆工程的技术的研发；智能化技术的研发、转让、服务；独立的第三方质量检测；独立的第三方质量评估与监管；独立的第三方质量体系认证；仪器设备检验检测；仪器设备计量校准；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计量认证；计量检定校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工程机械检测技术服务；机动车安全事故物证分析和技术鉴定；机动车、工程机械等的检测技术服务；从事机动车鉴定评估领域的技术咨询服务；机动车技术状况鉴定；机械技术开发服务；机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机械技术转让服务；科教器材的生产、销售、研发；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场地租赁；自有厂房租赁；卡丁车运动的组织与策划；汽车赛事策划；赛车场所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项目总体情况

管委会与中国汽研公司合作成立合资公司，打造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检验中心（长沙），成为一家立足湖南、布局周边四省、辐射全国的智能网联汽车质量监督检验权威机构，构建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生态、建设 ADAD 强检服务平台、引入行业资源、举办行业峰会赛事活动、筹建领域标准，助力长沙市打造智能网联汽车检测体系。

(四) 项目年度目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在岳麓区内注册成立合资公司；

2.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国检中心可行性论证、筹建方案编制，并通过新区管委会组织专家评审；

3.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合资公司获得相关国家部委下达的同意筹建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检验中心（长沙）的正式批复。

三、项目资金情况

(一)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到位重大创新平台奖励 500.00 万元。

(二)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中汽院（湖南）公司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参照《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股东方《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执行，

财政资金全部用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如购置设备、提高能力建设等方面，对资金使用遵循注重效益、科学管理原则，并积极配合财政、审计等部门对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中汽院（湖南）公司自评报告反映，专项资金用于测试设备购买和人才培养，截至2021年12月底，累计支付采购资金479.00万元，人才培养资金21.00万元。

四、项目实施情况

2021年度，中汽院（湖南）公司完成了合资公司注册并制定公司章程，完成了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检验中心（长沙）筹建方案论证并获得了《国家产品质检中心专家论证意见书》，同时，获得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发布《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统一筹建国家燃料电池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3个国家质检中心的函》，同意中汽院（湖南）公司筹建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南）。

五、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中汽院（湖南）公司对财政资金的专项资金管理，提高奖补资金使用效益，有效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导向和激励作用，中汽院（湖南）公司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参照《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股东方《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执

行，财政资金全部用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如购置设备、提高能力建设等方面，对资金使用遵循注重效益、科学管理原则，并积极配合财政、审计等部门对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六、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一）组建了合资公司

2020年12月25日，《合作协议》约定的合资公司中汽院（湖南）公司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550万元、占股51%，湖南湘江智能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出资2,450.00万元、占股49%。

（二）完成了国检中心可行性论证，筹建方案评审通过

2020年12月21日，在国家智能网联汽车（长沙）测试区调试中心一楼对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检验中心（长沙）筹建方案进行了论证，经专家组质询论证，认为建设方案合理，内容完整，定位清晰，具有较好的可操作性，项目得到湖南省政府、长沙市政府、湘江新区管委会的大力支持，具有良好的工作基础，预期可以实现建设目标，并获得了《国家产品质检中心专家论证意见书》。

（三）获得了市场监管总局筹建国家质检中心的批复函

2021年1月29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发布《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统一筹建国家燃料电池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3个国家质检中心的函》（市监检测函〔2021〕181号），

同意中汽院（湖南）公司筹建“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南）”。

（四）承办了智能无人系统应用挑战赛

2021年9月24-27日，承办了2021年智能无人系统应用挑战赛，来自南京理工大学、西北工业大学、国防科技大学等高校的10支队伍参加了比赛，现场参会600余人，线上观看达8000人次。

七、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自评工作有待加强

根据《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项目资金使用业务主管部门应当组织对重点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目标实现程度、资金使用效益等进行自评。”中汽院湖南分公司本次虽提供了绩效自评报告，但仅对项目基本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成绩、项目后续安排进行简单描述，未反映项目相关问题及建议，绩效目标设定也不够全面、细化，绩效自评工作流于形式。

（二）未制定公司年度战略工作计划

中汽院（湖南）公司未对项目的开展做出详细的年度目标、工作方案、考核方案等年度工作计划，仅根据《合作协议》的约定完成相关目标。

八、相关建议

（一）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等政策文件要求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自评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实事求是、客观的对项目进行绩效分析、评价。

(二) 细化工作任务

中汽院（湖南）公司应根据《合作协议》制定科学、可行的年度目标、工作方案，以顺利推进各项工作，确保合作目标的实现。

九、上年度绩效评价反映的问题整改情况

本项目为新增项目，以前年度未进行绩效评价，故无上年度绩效评价反映的问题整改情况。

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中汽研检认证项目扶持资金的实施，是落实管委会与中国汽研公司合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有助于长沙市打造智能网联汽车检测体系。评价工作组按照项目决策、财务管理、项目管理、项目产出与绩效等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根据《2021年中汽研检认证项目扶持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表》评分，得分 90.00 分，评价等次为“优”。

湖南湘江新区财政局
2022年9月20日